

本通知書所使用但未另有界定之詞語的涵義與在日期為 2019 年 3 月 29 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或其隨附的香港說明文件中所界定者相同。
董事對本通知書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此乃要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請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客戶經理或其他專業顧問。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本公司」）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SICAV)
盧森堡
RCS B 22847

親愛的股東：

我們茲致函通知閣下基金將作出以下更改，並將於2020年7月1日生效：

- 變更及／或澄清若干基金的部分投資目標及政策，載於下文「**基金特定變更**」一節。此等變更的進一步詳情將包括於附錄內；及
- 改善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的披露，載於下文「**基金文件變更**」一節。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文所使用的界定詞語具有本公司最新的香港銷售文件（包括招股章程、香港說明文件（「香港說明文件」）及相關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統稱「香港銷售文件」）所賦予的涵義。「基金」一詞是指本公司的子基金及各附錄所指的相關基金，而「投資經理」應包括香港銷售文件披露的相關基金的任何相關副投資經理。

1. 基金特定變更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科技基金的變更（附錄 1）；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中國躍升基金的變更（附錄 2）；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太地產股票基金的變更（附錄 3）；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洲增長基金的變更（附錄 4）；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策略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的澄清（附錄 5）；
- 以下基金的副投資經理的變更（附錄 6）：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地產股票基金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可持續發展股票基金
- 若干分派股份類別的行政變更（附錄 7）；

如閣下為上述任何基金的投資者，請參閱本通知書的相關附錄，以了解有關此等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確認與上述變更有關的成本及支出將由相關基金承擔。此等成本及支出將不會對各基金所產生的費用及支出構成重大影響。就此等變更所招致的成本以基金的資產淨值而言屬微不足道。

Janus Henderson Horizon Fund

Registered Office: 2 Rue de Bitbourg, L-1273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janushenderson.com

2. 基金文件變更

作為持續改善基金文件承諾的一部分，以及應對有關應用UCITS指令的經更新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ESMA）問答篇，我們對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作出修訂，包括以下資料。

- 有關積極管理及使用指數／基準值（如有）的披露：
 - 若基金參考指數進行積極管理，該指數廣泛代表基金投資的公司，並為評估各基金的表現提供實用比較資料。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基金選擇比重與指數不同或並非指數成份的投資，但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指數相若的投資。
 - 若基金進行積極管理並參考現金基準值，投資經理有完全酌情權為基金選擇投資，而不受相關現金基準值所限。

在相關情況下，各基金將加入披露，以澄清指數／基準值亦可構成基金表現目標、收益目標及可徵收業績表現費的水平之基礎。

- 特定基金表現目標（如適用）（適用的基金名單請參閱附錄8）。
- 有關投資策略的披露。

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亦將加強，以澄清相關基金的現有投資做法，例如使用衍生工具及基金可在附帶的基礎上及為達到防禦性目的而作出的投資類別。

香港銷售文件亦將作出修訂，以包括若干雜項行政、澄清及一般更新（見附錄9）。

為免生疑問，上述基金文件變更僅作加強披露用途。此等基金文件變更不會導致風險概況或基金的管理方式改變，而且基金文件變更符合基金的現有投資目標及政策。

現有及經修訂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的比較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或前後登載於網站 www.janushenderson.com¹。

須採取甚麼行動？

就「基金特定變更」而言，請參閱相關附錄，以了解閣下可採取的行動。

就「基金文件變更」而言，資料僅供參考，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

轉換或贖回閣下股份的任何指示應按照香港銷售文件所載程序發送予香港本地代表（請參閱下文所載的聯絡詳情）。閣下亦可透過以下地址、致電(352) 2605 9601 或傳真(352) 2460 9937 指示過戶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以申請贖回或轉換閣下的股份。請注意，閣下僅可將閣下的股份轉換至獲證監會認可²的基金。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Registrar and Transfer Agent,
14, Porte de France,
L-4360 Esch-sur-Alzette,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可能影響閣下的稅務狀況。閣下因此應就閣下各自的公民權、居籍權或居住權所在國家的任何適用稅項尋求專業顧問的指引。

請注意，在董事為保障餘下股東的權益而認為適當的情況下，董事擁有酌情權應用一項攤薄調整，以更公平地反映投資的價值。任何攤薄調整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而應用，並可能減少閣下贖回時從出售閣下的股份所得的款項或轉換時的股份價值。

倘若閣下選擇贖回閣下在基金的股份，我們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向閣下支付贖回所得款項，惟倘若閣下因本通知書所載的變動而贖回，則我們不會徵收任何費用（上文所述者除外）。

若我們並無持有可核實閣下身份的文件，則我們可能要求閣下提供有關文件。我們可延遲付款，直至收到有關核實閣下身份的文件為止。我們將通常根據我們所存檔的常設指示支付款項。倘若閣下已更改閣下的銀行帳戶但並無通知我們，請按上文所提供地址以書面形式向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確認閣下最新的資料。

倘若閣下選擇將閣下的股份轉換為另一獲證監會認可²基金的持股，則我們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動用所得款項，按照閣下指明的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該基金股份。

閣下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客戶經理或其他專業顧問。

如何與我們聯絡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請按上述詳情聯絡過戶登記處及過戶代理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或聯絡香港代表，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代表

加皇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鰗魚涌

英皇道 97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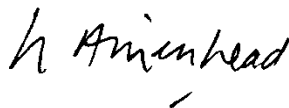
太古坊一座 42樓

電話號碼：+852 2978 5656

傳真號碼：+852 2845 0360

反映本通知書所述更改的經修訂香港銷售文件，以及本公司的最新章程、本公司的最新年度及半年度報告可在適當時候於香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詳情載於上文）及 www.janushenderson.com¹ 免費索取。

請注意，如閣下與駿利亨德森集團的附屬公司及／或受委第三方就閣下的投資進行通訊，彼等可將電話通話及其他通訊記錄作培訓、品質及監控用途，以及根據私隱政策履行監管上記錄保存的責任。



Les Aitkenhead

主席

謹啟

2020年5月27日

¹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並可能載有未經證監會認可及不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基金的資料。

²證監會認可並非對基金作出推薦或認許，亦並非對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並非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附錄 1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科技基金（「基金」）的變更

我們對基金作出更改，並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詳情如下：

- 基金的相關股份類別（「相關股份類別」）將重新徵收現時獲豁免的業績表現費。請參閱本附錄下文「受影響股份類別」一節，以了解受此更改影響的相關股份類別名單。
- 用作計算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參考基準值將更改為**摩根士丹利 ACWI 資訊技術指數 + 摩根士丹利 ACWI 通訊服務指數**（「新基準值」），該指數為單一結合定制指數，詳細解釋如下。
- 適用於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由相關金額*的**20%減至10%**。
- 基金名稱將更改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科技領先基金**，以更佳地反映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

* 「相關金額」在香港銷售文件的定義為「相等於在相關業績表現期間每股資產淨值總額的增幅超過同一期間相關基準值的增幅的數額（或在基準值下降時，每股資產淨值的增長值）」。

更改參考基準值的理據

現時，用作計算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參考基準值為**摩根士丹利 AC 世界資訊技術指數**（「當前基準值」）。

於 2018 年 12 月，我們通知閣下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由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獲豁免，直至另行通知。這是由於 MSCI Limited 已重組基金的當前基準值，使其不再適合作計算基金的業績表現費。因此，投資經理豁免任何可能累計的業績表現費，直至指定新的參考基準值為止。

新基準值被視為更適當的參考基準值，因其廣泛代表基金可能投資的公司，並構成基金表現目標的基礎。為免生疑問，基金進行積極管理。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基金選擇比重與新基準值不同或並非新基準值成份的投資，但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新基準值相若的投資。

更改參考基準值的影響

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業績表現費的豁免將不再適用，相關股份類別將重新徵收業績表現費，根據香港銷售文件，該費用已下調至相關金額*的**10%**。因此，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使用新基準值計算及累計。首次可能須向投資經理支付業績表現費的時間將為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業績表現期。香港銷售文件所披露計算基金業績表現費的機制將不會有任何改變。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根據香港銷售文件所載，按照參考「每股目標資產淨值」的高水位原則計算。

計算業績表現費的業績表現期一般從一年的 7 月 1 日到翌年的 6 月 30 日。就計算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而言，業績表現期將於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開始。新基準值的指數價值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調整，計及當前基準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上一個業績表現期的表現。例如，若當前基準值由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增值 30%，則新基準值將被指定一個起始指數價值，使新基準值由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亦有 30% 的領先表現。有關調整是為了確保即使改變基金的參考基準值，業績表現費的計算將保持連續性及一致，而且適用於目前因為豁免而毋須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支付業績表現費的情況。

如果相關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下降，或業績表現低於相關基準值，在每股有關跌幅及任何表現負差值獲悉數彌補之前，將不累計任何業績表現費，而任何先前累計但未付的業績表現費將相應地部分或全數撥回。

現時用作釐定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高水位將不受參考基準值更改所影響，而且將結轉以根據新基準值釐定業績表現費。

有關業績表現費計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費用、收費及支出—業績表現費」一節及香港說明文件標題為「業績表現費」一節。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8，以了解有關基金表現目標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確認就上述對基金作出的更改而言：

- 投資經理就基金的整體投資策略將不受影響，因此，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變動。
- 更改不會對基金的特點或整體風險概況構成任何變動。
- 更改將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除了相關股份類別將重新徵收現時獲豁免的業績表現費，並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按新基準值的基礎釐定，這可能導致業績表現費的價值有別於（可能高於或低於）使用當前基準值計算的價值。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須採取甚麼行動？

如閣下同意本通知書所載的建議更改，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不同意建議更改，則閣下可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

轉換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免費將閣下於基金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任何其他獲證監會認可² 基金的股份。閣下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以該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閣下指定的基金之股份。

贖回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免費贖回閣下於基金的股份。

請參閱本通知書主要部分「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受影響股份類別

股份類別	ISIN 代號
A1 類美元	LU0209158467
A2 類歐元	LU0572952280
A2 類英鎊	LU0572952017
A2 類美元	LU0070992663
A2 類對沖新加坡元	LU0642271901

附錄 2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中國躍升基金（「基金」）的變更

我們對基金作出更改，並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詳情如下：

- 基金將把長／短倉策略改為淨長倉策略。為免生疑問，基金現時以中國及香港股票（定義如下）為多元化核心的投資範圍並無改變，詳細解釋如下。
- 基金名稱將更改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中國機會基金」。
- 適用於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被刪除。請參閱本附錄下文「**受影響股份類別**」一節，以了解受此更改影響的相關股份類別名單。請注意，相關股份類別在此等更改前可能須支付業績表現費的最後日期為 2020 年 6 月 30 日。

更改投資政策及策略的理據及影響

現時，基金透過建立長倉（及小部分短倉）將其至少 80% 的淨資產投資於以下股票或股本相關工具：

- 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及香港的公司；及
- 註冊辦事處並非位於中國及香港，但在中國及香港直接或透過子公司經營其大部分業務的公司。（統稱「中國及香港股票」）。

投資經理在管理中國及香港股票淨長倉策略方面擁有悠久和卓越往績，並認為把長／短倉策略改為淨長倉策略為更具吸引力的主張，以達致基金所述的長期資本增長目標。

有見及此：

- 基金將不再對個別股票建立合成短倉，以從股票跌勢締造回報（現時全部透過衍生工具達致）。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將由「超過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但不高於 100%」改為「不高於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 基金的基準值將由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改為摩根士丹利中華 10/40 指數（「指數」），以更適當地反映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策略。基金將參考指數進行積極管理，該指數廣泛代表基金可能投資的公司。然而，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基金選擇比重與該指數不同或並非指數成份的投資，但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指數相若的投資。指數亦將構成載於附錄 8 的基金表現目標之基礎，即「在任何五年期間，表現每年領先摩根士丹利中華 10/40 指數 2.5%（扣除收費前）」。
- 用作計算基金的整體風險承擔的風險管理方法將由相對風險值（VaR）法改為承擔法。如果基金參與複雜投資策略或衍生工具參與並非微不足道，則須運用進階的風險計量方法（即 VaR）。另一個方法是承擔法，專為一般並無參與該等複雜策略的基金而設。基於其建議投資策略，本基金更適合運用承擔法。

香港銷售文件亦將澄清投資經理將可運用衍生工具降低風險及更有效率地管理基金。

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產品資料概要所載的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將修訂如下（更改以標明文本顯示）：

投資目標

子基金旨在提供長期資本增長。

投資策略

子基金透過建立長倉（及小部分短倉）將其至少 80% 的資產淨值淨資產投資於以下股票或股本相關工具：(i)

- 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及香港的公司；
- (ii) 註冊辦事處並非位於中國及香港，但在中國及香港直接或透過子公司經營其大部分業務的公司。儘管如上所述，子基金將維持佔其淨資產至少 80% 的淨長倉投資。

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行業內任何規模的公司，包括小市值公司。

股票可包括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及其他合資格交易所直接或透過衍生工具間接投資的中國 A 股。於中國 A 股的直接或間接投資參與將不會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股本相關工具可包括預託證券等。

子基金可透過結合直接投資及／或衍生工具（例如期貨、遠期合約、結構性金融衍生工具、股權互換（亦稱為差價合約）、掉期、期權及認股證）持有長倉；短倉則全部透過衍生工具達致。子基金的長倉將顯著多於短倉，因此對中國股票市場的相關性可能偏高。

子基金可運用衍生工具作為投資策略（廣泛地或主要為投資目的）、對沖及有效投資組合管理目的之一部分。

由於子基金的投資政策或投資組合管理技術，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具有較高波動性。在執行基本分析策略時，投資經理會應用「基礎分析」研究（關乎公司前景及價值），以識別出價位偏低或過高的證券，以及進行包括長倉及有擔保方向性短倉及配對交易在內的交易。

子基金可使用衍生工具（例如期貨、遠期合約、期權及認股證）降低風險及更有效率地管理子基金。在任何情況下，使用此等工具及技術不得導致子基金偏離其投資政策。

子基金的整體風險承擔運用相對風險價值法釐定及監控。預期子基金的槓桿水平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總額的 400%，此乃按照金融衍生工具在投資組合中的名義投資總和，包括為減低風險而持有者計算。

倘使用金融衍生工具符合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風險概況，在若干情況下，子基金的實際槓桿水平可能不時超過預期水平。預期槓桿水平是一個指標，並非具監管性的限制。預期槓桿水平將不時予以更新。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投資經理可能不時會考慮就貨幣及利率風險進行對沖，但一般不會訂立任何貨幣或利率投機持倉的合約。

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 可投資於 UCITS 或其他 UCIs 的單位。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在附帶的基礎上，以及為達到防禦性目的，子基金可能會投資於：

- 投資級別定息工具證券（例如可兌換債券、公司債券及政府債券和其相關聯屬衍生工具證券）；及
- 貨幣市場工具，並可能會持有現金或國庫券，以待再作投資。

投資經理可能會考慮就貨幣及利率風險進行對沖，但一般不會訂立任何貨幣或利率投機持倉的合約。

子基金可從事證券借出交易。借出交易不可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現時，子基金並無意訂立回購及／或反向回購交易。

表現目標：子基金的目標是在任何五年期間，表現每年領先摩根士丹利中華 10/40 指數 2.5%（扣除收費前）。

子基金參考摩根士丹利中華 10/40 指數進行積極管理，該指數廣泛代表子基金可能投資的公司，因其構成子基金表現目標的基礎。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子基金選擇比重與指數不同或並非指數成份的投資，但子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指數相若的投資。投資經理尋求物色可在行業及股票層面締造意料之外的盈利增長，而未被廣泛市場發掘的公司。

董事確認就上述對基金作出的更改而言：

- 除了按照上述經修訂投資政策管理基金外，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除了建立短倉的相關風險不再適用於基金及投資於場外衍生工具的相關風險並不再是基金主要風險外，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並無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將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

須採取甚麼行動？

如閣下同意本通知書所載的建議更改，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不同意建議更改，則閣下可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

轉換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免費將閣下於基金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任何其他獲證監會認可² 基金的股份。閣下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以該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閣下指定的基金之股份。

贖回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免費贖回閣下於基金的股份。

請參閱本通知書主要部分「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受影響股份類別

股份類別	ISIN 代號
A1 類美元	LU0327786827
A2 類歐元	LU0572944774
A2 類新加坡元	LU0572944931
A2 類美元	LU0327786744

附錄 3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太地產股票基金（「基金」）的變更

我們對基金作出更改，並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詳情如下：

- 基金的投資目標將由達致長期資本增值改為以收益為焦點，旨在提供可持續的收益水平，詳細解釋如下。
- 用作計算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參考基準值將更改，詳細解釋如下。請參閱本附錄下文「**受影響股份類別**」一節，以了解受此更改影響的相關股份類別名單。
- 基金名稱將更改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太地產收益基金**」，以更佳地反映基金的新投資目標、政策及策略。

更改投資目標、政策及策略的理據及影響

現時，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將其至少 75% 的總資產投資於註冊辦事處位於亞太地區及在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以及其大部分收入來自擁有、管理及／或開發亞太地區房地產的公司或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或同等投資工具）（「房地產相關公司」），以尋求長期資本增值。

在過去數年，市場對基金當前策略的興趣減退，而日益追捧以收益為焦點策略。因此，我們認為將基金的目標及策略修訂為以收益為焦點，是未來更具吸引力的主張。

故此，基金的投資目標將作出更改，旨在提供可持續的收益水平，而且股息收益高於富時 EPRA Nareit 發達亞洲紅利+指數的股息收益*，並具有長期資本增長潛力。為達致基金提供可持續收益水平的投資目標，投資經理將尋求物色其大部分收入來自亞太地區，並可提供定期和穩定股息及具長期資本增長潛力的上市房地產公司及 REITs。

* 富時 EPRA Nareit 發達亞洲紅利+指數成份公司在過去 12 個月宣派的股息總額之加權平均。

有見及此：

- 基金將投資於我們認為可以提供較平均為高的股息或能反映此等前景的亞太地區房地產相關公司。
- 基金的基準值將由富時 EPRA Nareit 純粹亞洲總回報淨紅利指數（限定資本）改為富時 EPRA Nareit 發達亞洲紅利+指數（「指數」），以更適當地反映基金的投資目標。基金將參考指數進行積極管理，該指數廣泛代表基金可能投資的公司。然而，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基金選擇比重與指數不同或並非指數成份的投資，但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指數相若的投資。指數將構成基金經修訂投資目標所述的基金收益目標，以及可徵收業績表現費的水平之基礎（解釋如下）。
- 基金名稱將更改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太地產收益基金**」，以更佳地反映基金的新投資目標、政策及策略。
- 用作計算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參考基準值將更改為富時 EPRA Nareit 發達亞洲紅利+指數（「新基準值」），該指數更佳地代表基金的經修訂目標及策略。當前參考基準值為富時 EPRA Nareit 純粹亞洲總回報淨紅利指數（限定資本）（「當前基準值」）。更改參考基準值的影響於下文進一步解釋。

由2020年7月1日起，產品資料概要所載的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將修訂如下（更改以標明文本顯示）：

投資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投資於位於亞太區及在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的公司的掛牌證券或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或同等投資工具），以尋求長期資本增值。

子基金旨在提供可持續的收益水平，而且股息收益高於富時EPRA Nareit發達亞洲紅利+指數的股息收益*，並具有長期資本增長潛力。

* 富時EPRA Nareit發達亞洲紅利+指數成份公司在過去12個月宣派的股息總額之加權平均。

投資策略

子基金將其資產淨值至少75%投資於註冊辦事處位於亞太地區並在受規管市場上市或交易，以及其主要大部分收入來自擁有、開發及管理及/或開發亞太地區房地產的房地產公司的掛牌股票或股本相關工具或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或同等投資工具），而投資經理認為其可以提供較平均為高的股息或能反映此等前景。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10%可投資於UCITS或其他UCIs的單位。

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規模的公司，包括小市值公司。儘管子基金將根據上述投資目標及策略作出投資，但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一個國家的資產淨值部分概無受任何限制所限。

股本相關工具可能包括預託證券。

子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例如期權、遠期外匯、利率掉期、差價合約，以及指數期貨、利率和債券）作對沖及/或有效投資組合管理用途。子基金不會廣泛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或有效投資組合管理用途，亦不會廣泛地或主要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以實現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或作投資用途。

子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例如期貨、遠期合約、期權及認股證）降低風險及更有效率地管理子基金。在任何情況下，使用此等工具及技術不得導致子基金偏離其投資政策。

投資經理可能會不時考慮對沖貨幣及利率風險，但一般不會訂立涉及任何貨幣或利率投機持倉的合約。

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10%可投資於UCITS或其他UCIs的單位。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在附帶的基礎上，以及為達到防禦性目的，子基金可能會投資於：

- 投資級別政府債券和其聯屬衍生工具；
- 現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子基金可從事證券借出交易。借出交易不可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現時，子基金並無意訂立回購及/或反向回購交易。

子基金參考富時EPRA Nareit發達亞洲紅利+指數進行積極管理，該指數廣泛代表子基金可能投資的證券，因其構成子基金投資目標中的子基金收益目標，以及可徵收業績表現費水平之基礎。投資經理有酌情權為子基金選擇比重與指數不同或並非指數成份的投資，但子基金某些時候可持有與指數相若的投資。投資經理尋求物色其主要收入來自亞太地區，並可提供定期和穩定股息及具長期資本增長潛力的上市房地產公司及REITs。投資程序遵循高確信度及「由下而上」（基本公司分析）的取向，旨在從不同投資範圍識別最佳的風險調整機會。

儘管子基金將根據上述投資目標及策略作出投資，但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一個國家的資產淨值部分概無受任何限制所限。

更改用作計算業績表現費的參考基準值的影響

直至2020年7月1日，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按照當前基準值釐定。由2020年7月1日（包括當天）起，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按照新基準值釐定。香港銷售文件所披露計算基金業績表現費的機制

將不會有任何改變。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根據香港銷售文件所載，按照參考「每股目標資產淨值」的高水位原則計算。

計算業績表現費的業績表現期一般從一年的7月1日到翌年的6月30日。就計算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而言，業績表現期將於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開始。

如果毋須於2020年6月30日支付業績表現費，新基準值的指數價值將於2020年7月1日調整，計及當前基準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相關業績表現期的表現。例如，若當前基準值由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增值30%，則新基準值將被指定一個起始指數價值，使新基準值由支付上一次業績表現費的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亦有30%的領先表現。有關調整是為了確保即使改變基金的參考基準值，業績表現費的計算將保持連續性及一致。如果須於2020年6月30日支付業績表現費，有關調整將不適用。

截至本通知書日期，相關股份類別並無按當前基準值累計任何業績表現費。從本通知書日期起至2020年6月30日，可能按當前基準值累計業績表現費。當前業績表現期的任何累計業績表現費總額將在業績表現期末確定，並在2020年6月30日業績表現期末支付予投資經理。如果相關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下降，或業績表現低於相關基準值，在每股有關跌幅及任何表現負差值獲悉數彌補之前，將不累計任何業績表現費，而任何先前累計但未付的業績表現費將相應地部分或全數撥回。

現時用作釐定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的高水位將不受參考基準值更改所影響，而且將結轉以根據新基準值釐定業績表現費。

有關業績表現費計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費用、收費及支出—業績表現費」一節及香港說明文件標題為「業績表現費」一節。

董事確認就上述對基金作出的更改而言：

- 除了基金將按照上述經修訂投資目標、政策及策略管理外，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基金將承受額外主要風險，特別是基準值風險（即概不保證基金可達致其投資目標，或可如投資目標所指時刻提供優於基金基準值的股息收益的股息收益。基金的實際股息收益可能低於基金基準值的股息收益）。除此之外，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將無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將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除了相關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費將由2020年7月1日起按新基準值的基礎釐定，這可能導致業績表現費的價值有別於（可能高於或低於）使用當前基準值計算的價值。

須採取甚麼行動？

如閣下同意本通知書所載的建議更改，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不同意建議更改，則閣下可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

轉換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免費將閣下於基金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任何其他獲證監會認可²基金的股份。閣下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以該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閣下指定的基金之股份。

贖回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免費贖回閣下於基金的股份。

請參閱本通知書主要部分「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受影響股份類別

股份類別	ISIN 代號
A2 類歐元	LU0572942307
A2 類美元	LU0229494975
A3 類美元	LU0229494629

附錄 4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洲增長基金（「基金」）的變更

我們將基金於中國 A 股的最大投資參與由基金資產淨值的 10% 改為基金資產淨值的最多 20%，於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中國 A 股的投資參與可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及其他合資格交易所直接或透過衍生工具間接作出。香港銷售文件的基金投資政策將相應加強。

繼摩根士丹利將中國 A 股納入多個主要環球指數後，基金的投資經理擬更新基金的投資範圍，以反映中國 A 股在摩根士丹利 AC 亞太地區（日本除外）指數的比例，該指數廣泛代表基金可能投資的公司。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8，以了解有關基金表現目標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確認就對基金作出的更改而言：

- 更改符合基金的整體投資策略，而且不會對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 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

須採取甚麼行動？

如閣下同意本通知書所載的建議更改，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不同意建議更改，則閣下可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

轉換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免費將閣下於基金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任何其他獲證監會認可² 基金的股份。閣下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以該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閣下指定的基金之股份。

贖回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免費贖回閣下於基金的股份。

請參閱本通知書主要部分「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附錄 5
泛歐策略基金（「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的澄清

我們對基金作出澄清，並將於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詳情如下：

- 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將作出更新，以在基金現有的整體投資策略範圍內澄清及說明基金的投資政策。
- 基金名稱將更改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絕對回報基金」。

基金投資目標及投資政策的更新及經修訂的基金名稱旨在更佳地描述基金現有的整體策略焦點，即在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提供正「絕對」回報。

由2020年7月1日起，產品資料概要所載的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將修訂如下（更改以標明文本顯示）：

投資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主要投資於歐洲股票，以尋求長期資本增值。子基金旨在於任何市況下，在任何12個月期間提供正（絕對）回報。概不保證在此期間或任何其他時期取得正回報，特別是子基金可能在較短期間取得負回報。因此，閣下的資本可能承受風險。

投資策略

子基金透過建立長短倉將其至少三分之二的總資產（扣除現金後）淨值投資於以下股票或股本相關工具：

- 在歐洲（包括英國）註冊的公司；
- 或從該地區的商業活動中獲取大部分收入的公司的股本證券及股票相關工具（不包括可兌換債務證券）。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可投資於 UCITS 或其他 UCIs 的單位。~~

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行業內任何規模的公司，包括小市值公司。儘管子基金將根據上述投資目標及策略作出投資，但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一個國家的資產淨值部分概無受任何限制所限。

股本相關工具可包括預託證券。

~~子基金將應用基本分析策略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如股本證券及差價合約、期權、股票及指數期貨及遠期合約、一籃子指數及衍生工具、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認股證、優先股、場外股權互換及資產互換、遠期貨幣合約，以達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或作廣泛投資用途以提升其表現。由於子基金的投資政策或投資組合管理技術，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具有較高波動性。在執行基本分析策略時，投資經理會應用「基礎分析」研究（關乎公司前景及價值），以識別出價格偏低或過高的證券，以及進行包括長倉及有擔保方向性短倉及配對交易在內的交易。~~

子基金可透過結合直接投資及／或金融衍生工具（例如期貨、遠期合約、結構性金融衍生工具、股權互換（亦稱為差價合約）、掉期、期權及認股證）持有長倉；短倉則全部透過金融衍生工具達致。使用金融衍生工具構成投資策略的重要部分。由於子基金的投資政策或投資組合管理技術，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具有較高波動性。

子基金亦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降低風險及更有效率地管理子基金。相關投資包括子基金可根據其投資目標及政策而投資的一系列證券或指數。

子基金的整體風險承擔運用絕對風險價值法釐定及監控。預期子基金的槓桿水平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總額的 150%。此乃按照金融衍生工具在投資組合中的名義投資總和，包括為減低風險而持有者計算。

倘若使用金融衍生工具符合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風險狀況，在若干情況下，子基金的實際槓桿水平可能不時超過預期水平。預期槓桿水平是一個指標，並非具監管性的限制。預期槓桿水平將不時予以更新。

投資經理可能會不時考慮對沖貨幣及利率風險，但一般不會訂立涉及任何貨幣或利率投機持倉的合約。

此外，為執行子基金的投資策略、管理市場風險及確保子基金仍具足夠流動性應付其衍生工具持倉所產生的債務，子基金的大部分資產可隨時包含現金、近似現金、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

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 可投資於 UCITS 或其他 UCIs 的單位。

投資經理可將其他資產靈活投資於子基金的非首要地區或資產類別。

為達到防禦性目的，子基金可在附帶的基礎上投資於政府、政府機構及公司債券及其聯屬衍生證券、優先股及貨幣工具，且可能會持有現金或國庫券，以待再作投資。

在附帶的基礎上，以及為達到防禦性目的，子基金亦可能會投資於：

- 優先股；
- 投資級別定息工具（例如公司債券和政府債券和其聯屬衍生工具）；及
- 貨幣市場工具，並可能會持有現金或國庫券，以待再作投資。

投資經理可能會不時考慮對沖貨幣及利率風險，但一般不會訂立涉及任何貨幣或利率投機持倉的合約。

子基金可從事證券借出交易。借貸交易不可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現時，子基金並無意訂立回購及或反向回購交易。

儘管子基金將根據上述投資目標及策略作出投資，但子基金可投資於任何一個國家的資產淨值部分概無受任何限制所限。

表現目標：子基金的目標是在任何三年期間，表現領先歐元主要再融資利率（扣除收費後）。

子基金進行積極管理，並參考歐元主要再融資利率，因其構成子基金表現目標及可徵收業績表現費的水平之基礎。就貨幣對沖股份類別而言，對應相關股份類別貨幣的央行利率用作表現比較及計算業績表現費的基礎。投資經理有完全酌情權為子基金選擇投資，而不受基準值所限。投資經理的目標是透過主要投資於歐洲股票達致長期資本增值。投資經理利用基本分析取向結合行業主題選擇股票。程序可建構偏重長倉（投資經理認為公司的前景正面）的高確信度投資組合，並輔以「短倉」（前景較不正面）及其他市場對沖證券。

董事確認就上述對基金作出的更改而言：

- 此等澄清符合基金的整體投資策略，而且不會對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 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

須採取甚麼行動？

僅供閣下參考，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附錄 6 若干基金的副投資經理變更

在本公司的同意下，下文所列的基金副投資經理名單將於**2020年7月1日**作出更新。

現時，管理公司Henderson Management S.A.已進一步將為本公司基金提供的所有投資管理權力轉授予Henderson Global Investors Limited（「投資經理」）。投資經理其後將與副投資經理分擔本公司若干基金的全權委託投資管理職能或將之再轉授予副投資經理。

Janus Capital Management LLC (JCM)將獲委任為以下基金的副投資經理。JCM與管理公司及投資經理屬同一集團企業。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地產股票基金**

就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地產股票基金而言，投資經理現時與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 (JHIS)分擔全權委託投資管理職能。

由2020年7月1日起，JCM將獲委任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地產股票基金的額外副投資經理，與現有副投資經理JHIS分擔全權委託投資管理職能。委任完成後，全權委託投資管理職能將由投資經理、JHIS與JCM分擔。此委任旨在把握駿利亨德森集團的環球投資組合管理實力。

-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可持續發展股票基金**

由2020年7月1日起，JCM將獲委任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可持續發展股票基金的副投資經理。委任完成後，全權委託投資管理職能將由投資經理與JCM分擔。此委任旨在把握駿利亨德森集團的環球投資組合管理實力。

副投資經理的背景

JCM為駿利亨德森集團一家駐美國的投資管理子公司。JCM在美國證券及交易委員會登記為投資顧問，以及自1970年起已從事金融服務業務。JCM的投資管理費將由投資經理承擔。

董事確認就上述副投資經理變更而言：

- 更改符合基金的整體投資策略。基金將繼續根據各自的投資目標及投資政策管理。更改不會對基金的特點或風險概況構成任何變動。
- 除了JCM將獲委任為基金的副投資經理外，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JCM為上述相關基金擔任新副投資經理的投資管理費將由投資經理承擔。

須採取甚麼行動？

如閣下同意本通知書所載的建議更改，則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如閣下不同意建議更改，則閣下可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轉換或贖回閣下的股份。

轉換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2020年6月30日**前的任何日期，免費將閣下於相關基金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任何其他獲證監會認可²基金的股份。閣下將按照香港銷售文件之條文以該基金所適用的股份價格購買閣下指定的基金之股份。

贖回閣下的股份

閣下可在直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的任何日期，按照香港銷售文件的條文免費贖回閣下於相關基金的股份。

請參閱本通知書主要部分「我如何轉換或贖回我的股份？」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資料。

附錄 7
若干分派股份類別的行政更改

我們對分派股份類別作出若干行政更改，並將於2020年7月1日生效，詳情如下：

分派股份類別的分派頻率之命名

如基金提供每月、每季或每半年分派股份類別，以後將按以下後綴標示分派頻率：

分派頻率	分派頻率標示	例子
每半年	's'	A1s 類美元
每季	'q'	A1q 類美元
每月	'm'	A1m 類美元

刪除第 4 子類別股份的分派支付的最低限度

現時，所有分派價值少於 50 美元或以基金相關基本貨幣計算的同等金額，將自動為股東再投資。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第 4 子類別股份的所有分派不論價值為何，將作出宣派及根據我們所持紀錄支付予股東。

現時的最低限度仍然適用於其他子類別股份。

請注意，倘閣下未能完全符合香港銷售文件及適用申請表及交易表所載的適用反洗黑錢規定時，有關分派支付將被凍結，直至符合有關規定為止。根據盧森堡法律，五年之內未領取的分派將過期並將累計撥歸有關基金所有。

包括所有可供認購股份類別的分派政策及分派頻率詳情的日程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代表的辦事處索取。

董事確認就此更改而言：

- 股份類別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股份類別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更改不會導致股份類別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

須採取甚麼行動？

僅供閣下參考，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附錄 8
基金文件變更 – 特定表現目標（如適用）的披露

基金	表現目標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亞洲增長基金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4, 以了解其他基金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摩根士丹利 AC 亞太地區 (日本除外) 指數至少 2%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生物科技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納斯達克生物科技總回報指數 2%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中國躍升基金 (將易名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中國機會基金」)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2, 以了解其他基金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直至 2020 年 7 月 1 日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摩根士丹利中國指數 (扣除收費後)。 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摩根士丹利中華 10/40 指數 2.5%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歐元企業債券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 iBOXX 歐元區公司指數 1.5%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歐元領域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摩根士丹利 EMU 歐元淨報酬指數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歐洲增長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富時世界歐洲 (英國除外) 指數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地產股票基金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6, 以了解其他基金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富時 EPRA/Nareit 發達市場指數至少 2%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科技基金 (將易名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環球科技領先基金」)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1, 以了解其他基金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摩根士丹利 ACWI 資訊技術指數 + 摩根士丹利 ACWI 通訊服務指數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日本機會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類股指數 2%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每年領先羅素 / 野村小型公司指數 2.5% (扣除收費前)。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策略基金 (將易名為「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絕對回報基金」) (另請參閱本通知書附錄 5, 以了解其他基金變更的進一步資料。)	在任何三年期間, 表現領先歐元主要再融資利率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股票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富時世界歐洲指數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地產股票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富時 EPRA/Nareit 發達歐洲上限指數 (扣除收費後)。
駿利亨德森遠見基金 - 泛歐小型公司基金	在任何五年期間, 表現領先歐洲貨幣小型公司泛歐指數 (扣除收費後)。

加入額外披露作為基金文件變更的一部分, 不會導致基金的風險概況或管理方式改變。

董事確認就此等基金文件變更而言:

- 變更符合基金的整體投資策略, 而且不會對基金的風險概況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 基金的運作及 / 或管理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 基金股東的權利或權益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變更不會導致基金承擔新的費用或收費, 或使現有費用或收費增加。

須採取甚麼行動？

僅供閣下參考，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

附錄 9

基金文件變動 – 雜項行政、澄清及一般更新

1. 加強招股章程「投資及風險考慮」一節下的風險披露及一般更新；
2. 更新招股章程的中國稅務相關披露；
3. 更新招股章程內有關反攤薄措施及擺動定價的披露。為免生疑問，此等更新僅作澄清及加強披露用途。各基金現時的擺動定價政策並無實際改變。
4. 招股章程的一般更新及加強風險披露；
5. 更新招股章程「更多資料」一節下「10.投資限制」分節，以反映就基金在與投資經理或其聯屬公司有關連的UCITS和其他UCIs的投資而言，相關基金的該部分資產無需支付管理費。本公司將在其年報指明向相關基金及該基金所投資的UCITS和其他UCIs在相關期間內徵收的管理費總額。其他修訂包括但不限於說明投資於商品、貴金屬及利率掉期的投資限制，以反映相關UCITS監管規定。
6. 更新招股章程「董事、管理及行政」一節下的本公司及管理公司董事名單；
7. 更新有關本公司或基金清盤時的未經申索的所得款項之披露，以作澄清；及
8. 其他雜項、行政、澄清、編輯、修飾及一般整理修訂。